

存在於膚色之間的《朵斯姑娘》

譚美玲 *

摘要 小說《朵斯姑娘》（*Os Dores*）為飛歷奇的遺世之作，自2012年葡文本出版後，2015年再出版了中譯本。若僅就中譯本來看，當中的名字寓意、人物編排、敘事手法、語言層次等方面，可堪研究探討之處，實在豐富無比。本文旨在利用敘事學的延宕手法，探討小說內幾段婚姻所隱藏的思考，僅以簡要評述作為這部小說研究的引玉之磚。

關鍵詞 《朵斯姑娘》；土生；婚姻；膚色；澳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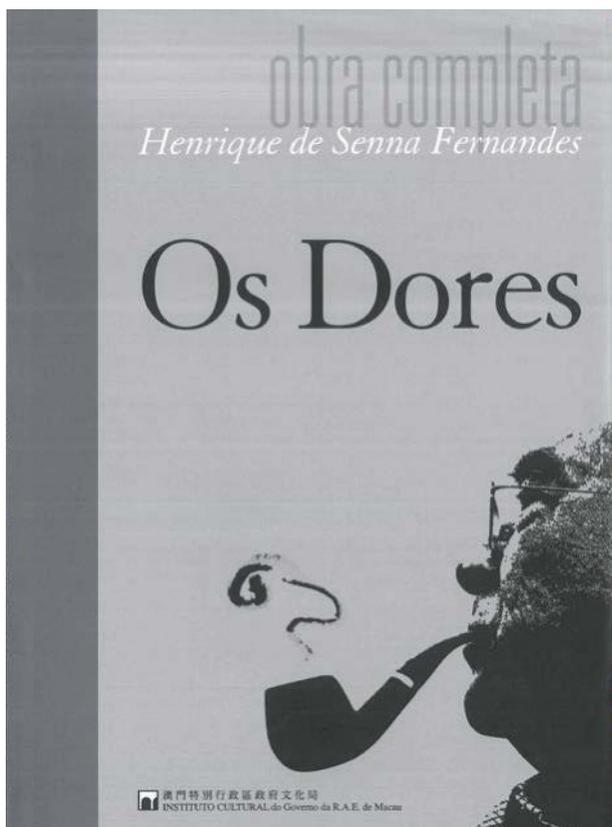


圖 1. 《朵斯姑娘》葡文版本（2012 年）封面（圖片來源：筆者攝製提供）

* 譚美玲，中山大學古典戲曲專業文學博士，澳門大學中國語言文學系副教授、碩博導師。主要研究範疇包括：古典戲曲、應用文、澳門本土文化與非物質文化遺產、澳門土生文學等，發表相關研究著作 63 項。

《朵斯姑娘》（*Os Dores*）¹是飛歷奇（Henrique de Senna Fernandes）的遺作，這是一部讓人難以定義的文學作品。表面上，它好像是一部愛情小說，書名的中文翻譯更容易讓人以為它講述的是一個名叫朵斯的女孩的傳奇一生（其實僅涉及朵斯 5 歲到 22 歲的經歷）；實際上，小說描繪了身處不同社會階層的澳門土生²族群在 1908 年至 1930 年之間的生活面貌和思言行為，也可以說描寫了澳門土生族群在葡萄牙人與華人的夾縫間生存的情況及身份的尷尬，更對當時上層土生離開澳門到香港生活的社會現象作披露。

就葡文書名“Os Dores”而言，“os”在葡文語法中是眾數的意思，意即“很多個朵斯”。細查“朵斯”之名，實際是以天主教的七苦聖母（又稱痛苦聖母，Igreja Nossa Senhora das Dores）為名的。透過這層寓意，我們即可感受到飛歷奇在這部作品中表達的思想，較他以往的著作更有內涵。若要挖掘飛歷奇這部作品的更深層意義，必須利用葡文版來對讀。

《朵斯姑娘》的正文分為 4 部分，共 17 節。故事的開端講述一名金髮藍眼的五歲孤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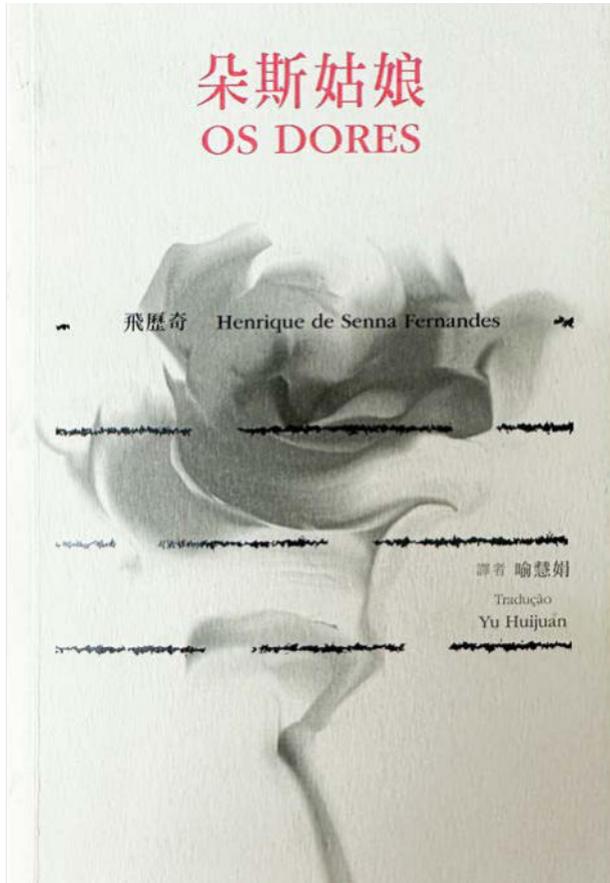


圖 2. 《朵斯姑娘》中譯本（2015 年）封面（圖片來源：筆者攝製提供）

被一群澳門土生釣客在路環石排灣發現，繼而被一個中層土生家庭收養，並被取名為萊昂蒂娜·達斯·朵斯（Leontina das DORES）。萊昂蒂娜之名是土生男主人雷米奇奧·波利卡波（Remigio Podicarmo）喜歡的法國小說中的女主人公的名字，她的姓氏則源於雷米奇奧夫人敬仰的七苦聖母。作者從命名上就已經對於朵斯身份定位的不穩定和未來命運的多舛，做了不少暗示。朵斯的身份雖然是養女（criação），也是能說土生土語的克里奧爾人（Crioula），但她始終並非波利卡波家的人，她不姓波利卡波，甚至是連傭人也不如地在這個家庭中生活。

小說描寫了朵斯在 18 年間，從被收養到加



圖 3. 澳門主教座堂內的痛苦聖母像（圖片來源：筆者攝製提供）

入嘉諾撒修女會當修士，在離開修道院後當裁縫自立，後來又懷孕並與大她 20 歲的若澤·盧卡斯·佩雷內（José Lucas Perene）同居生子，在華人社區做起童裝工人，最後重遇她愛的弗洛里亞諾·波利卡波（Floriano Podicarmo）。小說的結局是開放式的，作者沒有交代朵斯最後做出甚麼決定。這個故事看似簡單，但當中穿插講述了幾個土生家族的背景與興衰、土生族群間的流言蜚語、土生通往上層社會（歐洲葡人階層）的道路，以及這些家庭對於年輕一代的教育、工作、婚姻等方面的安排。

有關朵斯的多重苦難當然值得探討，但本文有意先對飛歷奇展現的上世紀初土生青年在學習道路上的坎坷進行考察。在飛歷奇筆下，

紀念飛歷奇百年誕



圖 4. 伯多祿商業學校（今澳門葡文學校）的學生在操場嬉戲，約 1967 年。（圖片來源：Senna Fernandes 家族檔案）

有這樣一群希望通過自我提升，而非藉着金錢、權力等通道，進入葡萄牙上層社會的土生年輕人。然而，像朵斯生活的波利卡波家那樣，家中的男主人只是法院的小書記，缺乏財富和其他社會資本，他們不得不向貴族般的馬德茹佳家族靠攏，斷送孩子希望到葡萄牙讀法律的夢想。另外，像故事中的若澤·盧卡斯·佩雷內，其父親是來自葡萄牙的公務員，他因為若澤沒有遺傳到自己的歐洲白人膚色，卻承繼了其“苦難的母親”——土生孤兒的褐色皮膚，而對若澤作出種種不公平對待。若澤和他的母親、姐姐三人在家中經常遭受父親打罵。他的父親仿佛只看到白皮膚的哥哥的成績，無論若澤多麼優秀，他想去葡萄牙修讀醫科的夢想都注定不能實現。後來，若澤喜歡上不受限制的

挖泥船工作，他喜歡大海自由自在、不受管束，在個人生活上也變得愛耍嘴皮，經常與不同的女人廝混。若澤又為了賭氣，搶了哥哥想娶的女人，卻因此把自己困在一個沒有自由、講究規矩，且充滿嚴苛的清規戒律的中層土生家庭中。若澤和他的妻子生了三個孩子，但最後仍選擇拋妻棄子，成為一個終日流連在老饕巷的色鬼，背負上不光彩的名聲。若澤的行徑有點像飛歷奇另一部小說《愛情與小腳趾》³的男主人公弗朗西斯科·弗隆達利亞（Francisco Frontaria）的所作所為，且他也常常流連在華人之間，與華人關係不錯。然而，《朵斯姑娘》中的若澤，更容易讓人生出憐憫，讀者可以感受到部分土生青年在背負族裔烙印下的困苦，他們想逃，想爭氣，但在上世紀初能讓他

紀念飛歷奇百年誕



圖 5. 飛歷奇和妻子何香雪在位於西坑街的家中合照，約 1965 年。（圖片來源：Senna Fernandes 家族檔案）

們向上流動的出路並不多，因此經常面臨往上沒有門路，往下受到歧視、制肘的困境。當他們想要衝破困頓找尋出路，往往就要如若澤的姐姐或朵斯那樣，逃到一個不問自己過去，靠自己努力工作謀生的華人社會環境裡。以上種種可從《颱風之鄉：澳門土生族群動態》⁴與《大地之子：澳門土生葡人研究》⁵二書中，一些談到土生族群發展過程的內容中找到呼應。由此，作者描述了多難的族群以及母性的可塑性可為族群找到出路——儘管這條路是充滿苦難的。

三

在故事中，讀者可經常體會到飛歷奇想要傳達出語言能力（包括葡語、土生語、粵語等）

的重要性。因為語言的帶動，敘事者在小說的敘述當中再三提出以下的幾個部分，既引起了延宕，更提出了思考。

（一）對外貌的思考。在故事的不同段落中，不管朵斯作怎樣的裝扮，其外貌特徵（金髮、藍眼等）好像都帶着“原罪”。因為她的外表與土生不同，土生中的大部分人都不能接受她；即使朵斯的葡語說得很好，發音正統，修道院的歐洲修士也不能接受她，反而華人修士、華人朋友，以及她後來生活的華人社區更能接受她。飛歷奇通過這些描述，凸顯出西方思想中的宗教性（“原罪”等概念）與個體性有更密切的關係，強調了宗教與土生族群的緊密聯繫；另一方面，朵斯與華人的交往則體現出東方思想的倫理性，結合了人倫思維、睦鄰關係、親友及家庭關係。這一切都因為朵斯的外貌特徵與別不同，致使她在兩種文化思想的核心、邊緣，甚或在邊緣以外的幾層空間來回遊走，讓她往往陷於“不中不西”的境地，不能純粹依附於任何一方。

（二）對血統與婚姻的思考。若澤與弗洛里亞諾都是因為血統、婚姻而落在不同的困境中，兩人的婚姻，剛好是上下層土生婚姻的對照。在華人的傳統觀念中，素有“娶妻求淑婦”一說，但在飛歷奇筆下的這一時期的土生男性之間，他們的婚姻更在乎血統與家族，所以才會使得弗洛里亞諾不能娶朵斯，若澤則像入贅般住進妻子那富有且家規嚴謹的家庭。沒有婚姻自由的兩個男子，承受着不能言、不可言的苦痛。至於跨越血統而成就的姻緣，飛歷奇在這部小說中也有所描寫。故事中，若澤的姐姐與華人鄰居私奔，兩人放下家族背景與血統差異，一起離家出走，躲藏到沒有人認識自己的華人社區裡生活，共同抵受冷眼，用心經營彼此的關係，日子久了，才慢慢成就了良緣。

（三）對語言、知識、技能與獨立生活的思考。飛歷奇撰寫這部小說時，已經進入到二十一世紀，但他仍能為上世紀初的土生孩子們發出無奈的嘆息，其筆下交織着土生青年對

紀念飛歷奇百年誕



圖6. 飛歷奇(中)與妻子何香雪(左一)與參與婚宴的賓客舉杯慶祝,1963年10月26日。(圖片來源:Senna Fernandes 家族檔案)

於希望被愛、被重視、被注意的呼喚，甚至寫出他們面對家族的無力感。飛歷奇在故事中不斷提到土生男性到聖若瑟神學院（聖若瑟修院）學習標準葡萄牙語的重要性，強調流利且標準的葡語能讓他們在社會圈子中站得更穩，發展得更順利。例如書中沒有交代是否為土生的貴族塞巴斯蒂安·馬德茹佳（Sebastião Madruga），其家族對於葡萄牙語也十分執着。塞巴斯蒂安本人就在聖若瑟神學院接受基礎教育，還有雷米奇奧家、佩雷內家的男生，以及小說中的南灣仔，都是受過葡語教育的知識分子。不過這些知識分子往往會因為家庭或

者經濟的原因，不能像馬德茹佳家族那樣，讓下一代再到歐洲（葡萄牙或英國）接受更高等的教育。他們即使受過良好的教育，成為一名出眾的青年，都會因為家世背景的影響，被安排“相匹配”的婚姻與工作，成為又一個阻礙他們往外發展的牢籠。“牢籠”一詞在小說中，除了出現在朵斯對自身存在位置的思考，也諷刺地出現在故事中每一對土生男女的婚配段落中。即使若澤離開了妻子的家獨居，但因為天主教不允許離婚，他仍然與妻子保持着婚姻關係；儘管弗洛里亞諾的妻子最後去世了，但他這段貴族婚姻仍橫梗於他與朵斯之間，他不能

不顧一切地與朵斯在一起。不同的困境、不同的婚姻狀況，對於土生男性來說，其實是一個難題；相較之下，朵斯能夠為自己而活，其受到的束縛羈絆反倒是較少的。

藉着上述幾點的思考，可管窺作者透過朵斯的獨特身份所隱含的敘事策略，且在字裡行間垂示出聖母對於苦難者的憐愛、憐憫。在澳門這片彈丸之地，人口雖少但族群複雜。有這樣一群人，他們被困於無形的牢籠——不僅是被皮囊表面的膚色所困，此間更有人類的複雜性。飛歷奇在書中展現的文學寓意與思想層次，不只是討論人類族群在皮相、性別等方面的簡單區分，筆者希望日後有機會再向讀者細細闡述。

四

在《朵斯姑娘》的字裡行間，讀者還可感受到飛歷奇對澳門和土生文化的愛。飛歷奇在書中細緻描述了澳門土生的宗教節日場景，把自己親歷的土生節日活動在書中作第一身的描述與還原，包括他們如何準備，如何過節，以及狂歡節的巡遊路線、時間與規矩等，均藉着故事的行進向讀者娓娓道來。由此，作者把土生族群的重大節日重現在讀者眼前，並用文字保留下來。筆者認為，飛歷奇並非是想以文證史，而是旨在文史互見。因此，飛歷奇在書中的地理敘述上，極力還原上世紀二十年代的澳門地貌。對於土生土長的澳門人而言，閱讀這些文段實在叫人興奮。例如，書中把醫院街（今伯多祿局長街，又稱白馬行街）附近的地貌、店鋪，以及營地大街、草堆街、老饕巷、雀仔園等的樣子，都通過仔細且形象的描述呈現出來，讓讀者想像出當時的社會風貌。此外，書中還對摩囉園、海邊馬路的自然地貌，以及土生在海邊垂釣等社會人文景觀作出描寫，這些都顯現出飛歷奇對澳門這片土地的愛。⁶

概之，《朵斯姑娘》的故事是從膚色的差異開始的，在 18 年的變化中，朵斯長大了，時間改變了人，經歷提升了人的韌度。朵斯努力

衝破族群的牢籠，與膚色、文化背景都和自己並不不同的華人共同依存，更對傳統婚姻的牢籠發起了挑戰。身處二十一世紀的我們，擁有的信息環境和教育資源比上世紀初更開放、豐富，但人們是否已做到完全平等，相互尊重呢？至此，筆者想起 23 年前的澳門文學與澳門土生文學稱謂的爭論，今天該不會再有人為其界定而爭得臉紅耳熱吧！

註釋：

1. Senna Fernandes, Henrique de. *Os Dores*. Instituto Cultural de Governo da R.A.E de Macau, 2012. 飛歷奇以葡語寫成此書，喻慧娟翻譯的中譯本名為《朵斯姑娘》，2015 年由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文化局出版。本文的中文譯本均據喻氏譯本來討論。
2. 關於澳門土生的稱謂，不少文本以“土生葡人”一詞來指稱這個族群，但從歷史學、人類學、社會學的角度來看，“澳門土生”才是一個能確切地說明他們的族群來源與身份的稱謂。此外，就這部文學作品而言，“土生／澳門土生”一直都是飛歷奇及其家人認同的中文稱謂。
3. Senna Fernandes, Henrique de. *Amor e Dedinhos de Pé*. Instituto Cultural de Macau, 1994. 中譯本參見飛歷奇著，喻慧娟譯：《愛情與小腳趾》，澳門：澳門文化司署，1994 年。
4. Pina-Cabral, João de, and Nelson Lourenço. *Em Terra de Tufões: Dinâmicas da Etnicidade Macaense*. Instituto Cultural de Macau, 1993. 中譯本參見（葡）賈淵、（葡）陸凌梭著，陳潔瑩譯：《颱風之鄉：澳門土生族群動態》，澳門：澳門文化司署，1994 年。
5. Amaro, Ana Maria. *Filhos da Terra*. Instituto Cultural de Macau, 1988. 中譯本參見（葡）安娜·瑪利亞·阿馬羅著，金國平譯：《大地之子：澳門土生葡人研究》，澳門：澳門文化司署，1993 年。
6. 九十年代末，筆者曾經聽過飛歷奇先生親自講述嘉思欄兵營旁邊曾是沙灘，當時他的眼神閃耀，讓人看到他對從前美麗而自然的澳門的懷念。後來，當他要寫《朵斯姑娘》時，他常到位於新馬路的市政廳西洋古籍圖書館（今議事亭藏書樓）去查資料，確認他的寫作材料，並告訴管理員說他在寫新作。飛歷奇先生的認真以及對澳門的愛，讓人感動。